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超级微波消解系统（一套）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0-ZJZB-G2025-0178

本公司 江苏万科科教仪器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徐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徐州市健康教育所））的（超级微波消解系统（一套）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超级微波消解系统（一套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仪迈仪器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9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5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！**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万科科教仪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7 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属于工业。

备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